

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李洪国先生通知，获悉李洪国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李洪国	是	165.4	2016-01-25	2017-01-25	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71%	个人融资
合计	-	165.4	-	-	-	3.71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控股股东李洪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44,625,87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5.66%。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 31,488,1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5.1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月26日